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2月15日，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提名郑德理先生、刘国常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对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素萍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拟组建的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12月15日

附件：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监事候选人简历：

郑德理，男，1952年出生，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山大学教授、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教授助理、美国世界银行顾问、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兼首席经济学家、广证恒生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目前任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务院侨办海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经济学会副会长。

郑德理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刘国常，男，1963年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拥有博士学位，本公司监事。现任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暨南大学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博士生导师，广东省审计学会副会长，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国常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